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语用司函〔2026〕6号

关于开展“千团万人推普强国行”2026年 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 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语委、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语委、团委，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新修订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定于2026年暑期开展“千团万人推普强国行”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简称“推普实践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人员

全国高校在校学生。遴选2000支左右推普实践活动志愿服务团队，其中重点团队1000支左右，参与协同团队1000支左右。

二、活动地点

以中西部民族地区、农村地区特别是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为重点，关注东部省份欠发达农村地区和城乡结合部等，实现推普服务地域全面延伸。

三、活动内容

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活动主线，设置五个活动板块（详见附件1）。其中，“推普+语言国情调查”“推普+普法宣传”为必选板块，实践团队需按要求完成；“推普+语言文化素养”“推普+数智赋能”“推普+职业技能”为特色板块，各实践团队需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学科专业特色，至少选择其中一项开展创新实践。鼓励有条件的团队进一步丰富活动内涵，创新活动形式，打造具有示范效应的推普实践成果。

四、申报条件

1.团队成员8—12人，普通话均具备二级甲等及以上或相当水平，身体健康，组织纪律性强。

2.2026年7月至8月，开展实践服务不少于7天。

3.申报团队须提前与实践服务地联系对接，明确实践服务地点、时间、对象、人数等相关信息，并体现在提交的申报材料中。

4.符合以下条件的，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入选：团队相关队员同时掌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团队与实践服务地长期结对，并提供以往开展结对帮扶活动的证明材料；团队三分之一及以上成员曾参与往年推普系列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五、活动安排

(一) 团队申报（6月20日前）

各地要鼓励高校积极组建实践团队，制定实践方案，填写申报表（附件2）。经所在学校团委审核推荐（每校至多推荐10支）并加盖校团委公章后，通过“推普强国行”微信公众号（见文末二维码），上传申报表（Word版、PDF扫描版）和相关证明材料等。申报表可在“推普强国行”微信公众号下载。

(二) 名单公布（7月上旬）

通过教育部官方网站、“推普强国行”微信公众号、“创青春”微信公众号、“推广普通话”官方微博等平台，公布入选团队名单。

(三) 活动准备（7月上中旬）

开展出征仪式和线上集中培训，为重点团队配套发放学习资料、队旗、队服等活动物资，参与协同团队发放相关数字资源。

(四) 活动开展（7月至8月）

实践团队发挥专业优势和个人特长，在实践地区开展推普相关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

(五) 总结表扬（9月至10月）

活动结束后，各实践团队总结活动情况，按要求报送总结报告、图片、音视频等材料（将通过“推普强国行”微信公众号另行通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按照20%的比例评

选优秀团队并予以表扬，并对优秀团队活动事迹加大宣传力度。重点团队和参与协同团队均可参加评选。

六、有关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活动统筹

各省级教育（语言文字工作）、团委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统筹，将实践活动作为语言文化实践育人的重要举措，积极发动本地区高校，做好团队遴选、推荐申报等工作。各高校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学生思想政治和语言文化素养教育，创新打造“语言文化思政课堂”；要强化安全教育，加强安全保障和过程管理，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及时掌握、动态跟踪学生参与实践活动情况。

(二) 强化实践指导，增强活动实效

各实践团队要严格按照活动内容和培训要求，将推普活动与国家强国建设战略紧密结合，合理制定实践活动方案，保障实践活动的质量和水平。各高校要结合不同学科专业、不同学段学生特点，有针对性地将学生参与社会实践情况作为评奖评优、升本推研、推优入党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为确保活动效果延续性，鼓励各实践团队与实践地建立长期稳定联系，探索设立推普实践联络点、实践示范点等，推动形成“一团一地”长期结对、全年衔接、持续服务的常态化、机制化推普服务模式。

(三) 注重宣传推广，扩大活动影响

各实践团队要注重活动宣传，发掘和宣传活动过程中涌现的典型事例和事迹，充分利用多种宣传方式，加强宣传报

道。鼓励结合本次实践服务开展专题调查研究、制作活动视频、撰写故事文章等，通过“推普强国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微信公众号投稿社会实践动态。可将有代表性的图文、视频等附带话题词#千团万人推普强国行#，通过新媒体平台发布。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老师、张老师（江苏师范大学）

联系电话：0516-83656813、13182326620、15262197190

线上咨询：“推普强国行”微信公众号（咨询时间：工作日 8:00—17:00）



附件：1.活动板块说明
2.活动申报表

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



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



2026年6月5日